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应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要求召开
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——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形式
- 2017 年 12 月 25 日，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2452 号），根据第五条要求召开投资者说明会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2452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监管工作函》”），应《监管工作函》第五条要求，公司将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0:30-11:30 召开投资者说明会，说明相关情况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说明会内容

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。公司将就财产损失情况、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、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、实际控制权情况及公司面临的其他重大风险等内容，进行沟通和交流。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10:30-11:30

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——“上证 e 访谈”栏

目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

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形式

三、参加人员

公司董事长鹿鹏先生、总裁陈献文先生、董事会秘书周皓琳先生、财务总监何年丰先生届时将出席本次投资者说明会。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投资者可于2017年12月27日（星期三）10:30-11:3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网络平台（sns.sseinfo.com），与公司参会人员互动交流，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。

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、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提供给公司，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五、联系人及咨询办法

联系人：周皓琳

联系电话：0755-26009465

传真：0755-26008476

邮箱：stock@protruly.com.cn

六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5日